
未來計劃及[編纂]

未來計劃

有關本公司未來計劃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並無行使[編纂]及[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本[編纂]封面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編纂]開支後，我們將自[編纂]獲得約[編纂]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

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我們在美國投資的設計年產12.1百萬平方米的汽車玻璃生產線項目，該項目預期於2015年12月完成建設；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我們在俄羅斯投資的年產45萬噸汽車級浮法玻璃生產線項目，該項目預期於2016年年底開始建設，並於2017年年底完成；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我們在俄羅斯卡盧加投資建設的設計年產12.1百萬平方米的套汽車玻璃生產線項目，該項目預期於2015年上半年開始第一期的大批量商業生產，並於2016年第四季度開始第二期的商業生產；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補充我們的流動資金；及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用於償還我們獲得多間商業銀行用作一般公司用途的銀行貸款。這筆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編纂]%至[編纂]%，並將於2015年第二季度末到期償還。

如[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份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我們擬將該等所得款項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例如短期存款賬戶或基本短期貨幣市場基金。

未來計劃及[編纂]

如[編纂]設定於建議[編纂]範圍最高價，並假設沒有行使任何[編纂]，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與發售價定於指示價格範圍中位數且並無行使[編纂]時我們所得款項淨額比較）將按比例撥作上述用途。如發售價設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最高價且悉數行使[編纂]，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將按比例撥作上述用途。

如發售價設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最低價，並假設沒有行使任何[編纂]，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如發售價設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最低價且悉數行使[編纂]，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分配至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減少。